環球科技大學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作業要點流程圖



教師至合作機構或產業深耕服務

教師至合作機構或產業深度實務研習

教師與合作機構或產業進行產學合作計畫案

本要點適用對象為本校之專任教師、專案約聘教師、專業及技術人員、 專業及技術教師且有任教各系(所)專業必修或專業選修科目者



填寫「教師產業實務研習或深耕服務申請表」與「計畫書」



申請表與計畫書經系、院教評會議通過後，經各權責單位核章後由推動委員會審核

計畫結束一個月內繳交產學合作計畫「認列申請表」、、「具體成果報告書」及相關具體成果資料，經系、院教評會議通過後，經各權責單位核章後由推動委員會審核

推動委員會

會議審核

NO

Yes



契約書用印繳至人事室與研發處

推動委員會

會議審議

通過

研發處認列研習時間

完成請假手續後，進行深耕服務或深度研習

完成研習研究後一個月內繳交「認列申請表」、「具體成果報告書」及相關具體成果資料，經各權責單位核章後由推動委員會審核

Yes

No

通知教師



法源依據:

1. 技術及職業教育法104年11月18日公布
2. 技專校院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實施辦法104年11月18日訂定
3. 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辦理教師產業研習研究實施要點108年03月25日修正
4. 環球科技大學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作業要點106年07月訂定
5. 環球科技大學獎助改善師資運用辦法108年01月修正